

运城市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表

填报单位：垣曲县自然资源局

稳评事项名称	中电投运城垣曲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建设用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	所属区域	垣曲县	
稳评责任主体	评估主体	垣曲县自然资源局	负责人	牛满泉
	电话			
	评估实施主体	运城市瑞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负责人	张涛
	电话		电话	0359-2288488
决策概述	<p>本项目建设用地征收位于垣曲县新城镇瓦舍村、垣曲县国有林场、垣曲县皋落乡老屋沟村，所申请土地产权明晰，界址清楚，没有争议。申请用地总面积 1.2270 公顷，均属于农用地（林地 1.2198 公顷，其他土地 0.0072 公顷），按权属和地类归属：其中国有土地 0.0043 公顷，村集体土地 1.2227 公顷。不涉及被征地农户，调查相关群众 34 人，均已参加问卷调查，并表示支持本项目，支持本次建设用地征收。</p>			
风险预测	风险级别	低风险		
	风险内容	<p>经风险调查、识别、分析与评估，本项目的主要风险为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土地征收范围及用途风险因素； 2. 土地征收补偿资金风险因素； 3. 土地征收补偿标准风险因素； 4. 土地征收补偿程序和方案风险因素； 		

<p>风险控制措施</p>	<p>1.针对土地征收范围及用途的风险，化解措施：根据我国《土地管理法》的规定，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确需征收农村集体所有的土地，可以依法实施征收。本项目建设用地征收范围已在公示中明确列出，用途满足公共利益的需要。</p> <p>2.针对土地征收补偿资金风险，化解措施：本次土地征收补偿资金为地方政府财政资金，责任单位要及时与相关部门沟通，配合财政部门审查手续，及时递交各项材料，确保申请资金顺利下发，为土地征收提供良好的资金保障。严禁拖欠征地款，责任单位在财政所交纳征地储备金，及时兑现征地款。</p> <p>3.针对土地征收补偿标准风险，化解措施为：本次用地全部为国有土地和村集体土地，不涉及农户。本次征地补偿标准根据《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全省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的通知》（晋政办发[2018]60号）文件规定执行，待征地区片综合地价公布后，按公布的标准落实补偿。垣曲县共涉及6个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区域，统一年产值标准为每亩1091元~2032元，补偿倍数为22~26倍，补偿费用每亩25093元~52832元，垣曲县涉及征收林地，林地的补偿标准在公布的补偿总倍数基础上减少2倍执行。本次征地共涉及2个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区域，标准为每亩1305元~2032元，补偿倍数20~24倍，补偿费用每亩26100元~48768元。补偿标准统一。</p> <p>4.针对土地征收补偿程序和方案风险，化解措施为：征地已经按照补偿程序和方案执行，本项目按照政策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张贴启动公告，填写现状调查表，履行了告知、听证、补偿登记、签订协议等有关程序，充分保障了相关利益群众的知情权。</p>
<p>评估主体意见</p>	<p>项目符合有关政策，符合征地程序，风险因素识别全面，风险评估方法得当，风险防范措施可行，风险评估为低风险。</p> <p>签字（盖章） </p>
<p>主管部门意见</p>	<p>签字（盖章） </p>
<p>维稳部门备案意见</p>	<p>签字（盖章） </p>